

# 中国国际货运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刘航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本人作为中国国际货运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货航”）的独立董事，在2025年度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兼顾国资监管与上市公司双重监管要求，忠实勤勉、恪尽职守，按时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股东会会议，认真听取各项专题汇报，深入开展调研，审慎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对促进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规范运作和高质量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现将2025年度履行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 一、基本情况

#### （一）工作履历、专业背景及兼职情况

本人刘航，博士研究生学历，于2023年7月加入公司董事会。曾任清华大学社会科学学院经济学研究所助理研究员，中央财经大学中国互联网经济研究院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等职。现任中央财经大学中国互联网经济研究院副院长、教授、研究员，本公司独立董事。

#### （二）独立性说明

根据监管规定，本人已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性声明：本

人在公司未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其他任何职务，没有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处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不存在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和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

## 二、年度履职情况

### (一) 出席董事会、股东会及投票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严格依照有关规定出席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会议，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会前认真审阅会议资料，深入了解议案背景和决策事项，必要时向董事会秘书和经理层或相关业务部门进行问询。2025年，就公司《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市值管理办法》及货机引进等重大决策事项上，听取经理层专题汇报，全面掌握事项背景与实施进展，并从战略契合性、股东利益维护及风险防范等角度进行审慎审议。

### 2025年度出席董事会、股东会会议及投票情况

| 独立<br>董事 | 参加董事会情况   |            |            |          |                   |          | 参加股东会<br>情况  |
|----------|-----------|------------|------------|----------|-------------------|----------|--------------|
|          | 应参加<br>次数 | 亲自出<br>席次数 | 委托出<br>席次数 | 缺席<br>次数 | 是否连续两次未<br>亲自参加会议 | 投票情况     | 出席股东会<br>的次数 |
| 刘航       | 11        | 11         | 0          | 0        | 否                 | 11次会议均同意 | 5            |

### (二) 参加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担任安全与战略委员会委员，并按照规定要求参加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具体履职情况如下：

### 2025年出席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 独立董事 |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          |          |       |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
|------|------------|----------|----------|-------|----------|
|      | 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 |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 安全与战略委员会 | 提名委员会 |          |
| 刘航   | —          | —        | 2/2      | —     | 4/4      |

#### 1. 安全与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安全与战略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本人均出席，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市值管理办法》及引进货机等议案。重点关注ESG报告对公司提升市值及财务表现的推动作用，并就ESG报告编制提出优化建议。

#### 2. 参加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相关规定，本人参加独立董事专门会议4次，审议与中国航空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下称“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风险处置预案、对财务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上半年风险持续评估报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向国航股份购买发动机暨关联交易共5项议案，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重点审核了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公平性，关注中小股东利益的保护。

### **(三) 现场工作及公司配合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充分利用会议及非会议时间开展现场办公与调研，及时掌握公司重大事项及经营动态，密切关注公司战略发展进程，全年累计现场工作时间超过 15 天。一是参加会议。除参加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董事会、股东会外，积极参加公司战略解码会、半年度及年度工作会议，全面了解公司运营和战略推进情况。二是开展调研培训。2025 年，参加 ESG 培训专题讲座，学习外部最新趋势、典型案例及管理提升建议；参加北京上市公司协会年度培训，及时把握监管动态，提升合规履职能力；主持数字经济与航空物流讲座，参与航空物流发展规划、国际贸易与航空物流等主题讲座培训，充分发挥专业专长；参加境外调研，实地考察欧洲地区生产一线业务开展情况、客货协同联动情况及与战略合作伙伴在当地的合作成效，与当地服务商深入交流，结合专业背景与实践经验，与经理层和调研地管理人员就欧洲业务发展现状、挑战和展望进行深入探讨，共同研究发展建议和实施方案。

###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

报告期内，本人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重点关注关联交易、财务审计情况、内部控制、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董事提名情况、经理层薪酬情况以及与中小投资者沟通等事项，监督相关事项的决策及执行情况的合规性。

### **(一) 应披露的关联交易情况**

2025 年度，本人从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客观性、定价是否公允合理及是否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等方面独立判断，重点对与财务公司关联交易风险处置预案、财务公司 2024 年度及 2025 年上半年风险持续评估报告、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向国航股份购买发动机暨关联交易进行了审核。董事会审议相关事项的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关联董事在审议关联交易时回避表决，交易定价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二) 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人在报告期内审议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计划及 2025 年定期报告。公司财务会计报告数据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认同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德勤”）对财务报告出具的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符合有关要求和公司实际，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全面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健全情况。

### **(三) 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25 年度，德勤定期向董事会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汇报审计和审阅工作，独立董事同意续聘审计师及内控审计师，重点审核和听取了德勤及内部审计机构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控审计工作总结、公司上半年规范运作情况的审计报告、2025 年中期审阅报告、2025 年三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检查报告以及 2025 年合并财务报表的审计计划。

#### **(四) 提名情况**

2025 年度，本人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提名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提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资质和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

#### **(五) 薪酬情况**

2025 年度，本人对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公司经理层成员 2024 年度薪酬与考核结果及薪酬兑现方案进行了审核，认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合理，考核合规，兑现方案符合公司绩效考核办法，经理层人员薪酬与公司业绩和个人绩效紧密挂钩，建议严格按照考核结果发放。

#### **(六) 与中小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

2025 年度，本人高度重视与中小股东沟通，通过出席股东会等方式，听取中小股东意见和建议，并主动关注监管部

门、市场中介机构、媒体和社会公众对公司的评价。监督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推动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增强投资者对公司了解，保障投资者知情权，维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5年，本人认真履行独立董事、安全与战略委员会委员职责，勤勉尽责履行独立董事义务，依托专业背景，坚持问题导向，积极参与董事会各项重大决策，在提升董事会科学决策水平，完善规范运作机制等方面取得积极成效，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6年，本人将继续秉承严谨务实的态度，严格执行国资与证券监管规定，在履行好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等职责基础上，进一步聚焦公司高质量发展目标，强化合规风险前瞻性防范，致力于在保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方面发挥实质性作用，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刘航

2026年4月9日